

## 述例

一、本書分上下兩篇。上篇分爲三項。一、發掘報告書，敘述工作古墳情形。以墳塋爲經、日程爲緯。個人之探檢工作，亦一並叙入。末附古塚遺物分塋表，分別陶器與墓表出土之各墳塋，並註明墓表所署之年代，以定陶器之年代，爲最有意義之工作也。二、古塚中遺物說明。按下篇圖版次序，分溝北及溝西溝南兩部，解說遺物之形式花紋色彩。復於每類之末，並參攷記載，說明其效用。三、陶器之研究。其方法亦分爲二期，即溝北期與溝西期。溝北注重年代之考訂，溝西並詳論其形式花紋，作一有系統之研究，而爲遺物說明之結論。

二、報告書之後，又附地圖四幅。一、古址分布圖。二、形勢圖。三、古城圖。四、古墳塋圖。及墳塋寫生。所以表示工作區所在地，及已工作與未工作之情形。又附各塋墓室圖，以表示墓室形狀，及遺物在墓中陳列之形式。除古址分布圖爲參照斯坦因氏所製編譯，並填註考查路線及發現之古址外，餘均係當地實測，歸後另行整理清繪者。因與報告書相爲表裏，故附於其後。

三、在上篇文內，其稱引中外書籍，均註明原書卷頁，以備尋檢，概無插圖。若有拓片古物，非一般人所能見者，則附插圖以備稽考。惟有時記述余個人考查所獲以作例證者，因所有採集品及工作圖，尚在整理中，未能即時挿入。俟